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成果出版物登记报送

常见问题答疑

(2020年6月19日更新）

1. 需要登记报送成果出版物的项目包括重大项目、后期资助项目和学术外译项目等吗？

答：包括国家社科基金各类项目，目前有的项目历史数据未上平台。近2周内会将重大项目、后期资助项目和学术外译项目结项数据导入平台，届时即可正常登记这几类项目成果出版物情况。

2.三个单列学科的项目成果是否需要登记报送？

答：单列学科的项目在平台暂无数据，何时能登记成果出版情况会另行通知。已有成果出版物可先如数邮寄到中国版本图书馆。

3.项目负责人问，为何在平台看不到自己承担的项目？

答：责任单位在平台先补全本单位所有项目的负责人身份证号，项目负责人才能看到自己的项目。

4.有的项目负责人因工作调动，现在所在单位与承担项目时的责任单位不一致，该如何登记成果？

答：项目负责人是通过身份证号与本人的项目挂钩，只要相关责任单位已经补全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号，他登陆平台后就可以登记所有项目成果，再由项目结项时所属的责任单位及省级社科管理部门对出版情况予以审核。

5.项目负责人已去世，如何登记成果出版物？

答：平台已开放责任单位代填入口，在项目负责人因去世或其他原因无法填写的情况下，责任单位可登陆平台找到该项目代填成果出版情况。

6. 之前已经报送过成果的，这次在系统里面完成登记后，是否需要再次报送成果出版物？

答：需要再次报送，在“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成果出版物专库”进行统一管理、永久典藏和集中展示。

7. 有的老师出版的书已经用完了，可以在线登记，但无法报送成果出版物了，这个可以么？

答：能提供成果出版物的尽量提供，确实有困难的可向省级社科管理部门进行说明，省级社科管理部门定期汇总情况向全国社科工作办报告。